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5年7月24日在公司一号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5年7月20日以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周立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熊文说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中。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浙江水美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决定为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或等值外汇）及其利息、费用，担保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一年。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全部为公司对浙江水美的担保，总额为6000万元，占2014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5.7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

期对外担保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中。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周立武、钟伟尧回避表决。

董事：周立武、沈少鸿、钟伟尧、胡永祥、王国峰、沈夏文、郝吉明、谭建荣、任永平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7 月 24 日